

上海健康医学院教务处

教务〔2020〕12号

关于全面启动 2020 年春季学期在线教学开课的工作通知

各学院（部、中心）、各相关部门：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教育部、上海市政府、市教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学校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印发的《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坚持“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要求，现就疫情防控期间的在线教学安排通知如下：

一、在线教学

根据《上海健康医学院关于 2020 年春季学期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安排的通知》教务〔2020〕3 号文，学校将依托在线课程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线上教学活动。目前，在线课程教学准备工作及测试阶段已基本完成，学校在线教学将于 3 月 2 日开始正式开课，请各学院（部、中心）务必通知教师和学生，做好在线教育教学的准备，按时开课。

二、教与学的要求

1. 教师应牢固树立思政意识，发挥新媒体新技术优势，将相关思政要素融入在线教学的教学工作中，提升课程思政实效。

2. 教师应做好课前准备，根据实施方案要求完善课程建设，并及时向学生公布课程教学安排、在线教学课堂纪律要求、课程考核办法和学生学习评价办法等。

3. 学生应根据教务系统课表，及时登录课程学习，并遵守在线教学课堂纪律，主动参与、认真投入，最大程度保证学习效果与学习质量。

4. 教师和学生应提前准备好在线学习要求的硬件和软件条件，按照课表安排准时开启在线教学。

5. 教学过程中，任课教师应及时跟踪学生的学习进度，关注学生的反馈情况，强化过程考核；学生应积极配合教师布置的任务，参与线上讨论、答疑辅导等活动，认真完成在线作业、测试等学习和考核，培养自主学习的习惯与能力。

6. 各学院要严格要求学生做到全程投入线上学习，确保线上教学期间“不掉队”；各学院（部、中心）应对线上教学内容审核把关，对线上教学过程督促检查，确保线上教学有序开展。

7. 教师和学生在线上教学过程中出现的困难、问题和建议，可及时向教师、学院、技术支持部门、教务处等反馈，共同保障和提升在线教学的效果和质量。

8. 在线教学过程中，如遇网络拥堵、卡顿等突发情况，教师应安抚并引导好学生，及时按照学校在线教学应急预案流程建议，启动预案并做好后续相关工作。坚决杜绝在对外公开场合、网络平台和媒体上发表过激不当言论。

9. 学生不得对课程的各类资料进行个人学习目的之外的传播。

附件：上海健康医学院在线教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教务处

2020 年 2 月 26 日

抄送：图书馆、信息管理中心

教务处

2020 年 2 月 26 日印发
